

駐馬來西亞代表處僑務組 函

機關地址：7F Menara Yayasan Tun Razak
200 Jln Bukit Bintang 55100
KL

承辦人：陳曦秘書
聯絡電話：603-21629648/603-21629695
電子郵件：candy929@ocac.gov.tw
ocacmy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如正本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6 日

發文字號：馬僑字第 108331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報名須知、報名表、預訂課程表

主旨：有關僑委會辦理「2019 年僑務委員會臺灣小吃製作研習班」，請遴薦人選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應海外僑臺商創業及觀摩臺灣業者以建立交流管道之需求，藉以拓展新商機利基，提升事業競爭力，僑委會訂於本(2019)年 10 月 14 日(星期一)至 10 月 19 日(星期六)舉辦旨揭研習班。

二、活動內容及遴薦方式如下：

(一)活動內容：

1、全程計 6 天 5 夜，包括臺灣小吃製作專業課程(含核心技术課程、實作及成果展製作與布展)、綜合座談、專題演講、商機媒合交流會及企業參訪等。

2、其他：僑務簡介、僑胞卡及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簡介、歡迎及惜別午宴等。

(二)參加對象：

1、具備中文溝通能力，目前在僑居地從事餐飲相關事業人員，或有意學習臺灣小吃製作以在僑居地創業或展業之海外僑臺商。

2、近2年未曾參加僑委會經貿研習活動者。

3、同一公司及同一家庭以1人參加為限。

(三)費用負擔方式：

1、僑委會負擔學員活動期間之午餐、課程教材、師資、場地、材料及保險(每人投保6天新臺幣200萬元之旅遊平安險或意外險及附加10%之意外醫療險)等費用。

2、學員自行負擔往返機票、相關交通費用、住宿費、早晚餐費、實作制服費用及其他個人費用。

三、請於本(2019)年8月27日前將報名表送本處轉僑委會辦理；另請於接獲本處確認錄取後，再訂購機票。

四、檢附報名須知、報名表各乙份(如附件)，請查收。僑委會保留本研習班預定課程表依實際執行情形調整之權利。

正本：馬來西亞臺灣商會聯合總會、馬來西亞留臺校友會聯合總會、馬臺經貿協會、馬來西亞華裔青年臺灣觀摩團輔導委員會、馬來西亞中華總商會、馬來西亞華商經貿總會、隆雪華堂婦女組、馬來西亞中華大會堂總會青年團、八大華青總協調、雪蘭莪金門會館、馬來西亞客家公會聯合會、馬來西亞寶島婦女協會、馬來西亞寶島婦女聯誼會、馬六甲金門會館、砂拉越金門會館、臺灣中華函授學校馬來西亞同學會、馬來西亞中華大會堂總會婦女組、吉隆坡文華國際青年商會、馬來西亞廣西總會、商餘俱樂部、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吉隆坡分會、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新山分會、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檳城分會、馬來西亞基督教青年協會、馬來西亞全球產學研創協會

副本：

駐馬來西亞代表處僑務組

